

中国地区 IELTS 考生须知

《中国地区 IELTS 考生须知》规定了 IELTS 考生的考试行为准则及处罚条例，是《IELTS 考试报名表》考生须知条款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IELTS 考生应阅读并了解以下条款。

1. 报名证件要求

IELTS 报名仅接受以下身份证件：

- 中国大陆、香港、澳门考生凭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报名，台湾考生凭有效的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台胞证)报名，非中国籍考生凭有效的护照报名。
- 中国籍现役军人凭有效的军人证件或身份证报名。

IELTS 报名不接受的身份证件包括但不限于：户口本、户籍证明、驾驶执照、学生证、工作证、往来港澳通行证等等。

1.1 网上报名的个人信息确认

如实地填写网上的 IELTS 考试报名表并确保个人信息的准确是每个考生的责任，请考生务必确保网上报名时提交的个人信息与身份证件上的信息完全一致，如果考生网上报名时提交的个人信息与身份证件上的个人信息不相符，考生将有可能不能参加考试，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

1.2 考生身份确认

考生在笔试和口试入场前均须出示与报名时一致的、真实有效的身份证件，出示与报名信息（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证件号码等）不符证件的考生将有可能不能参加考试，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如果在考试日期前考生的报名证件丢失、过期、或由于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考试当天不能出示报名时使用的证件，请立即联系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考试部并服从安排。

监考人员有权在笔试和口试期间的任何环节对考生的身份进行复查。

- 有以下情况的考生将被取消所有科目的考试资格、不予发放成绩单、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
 - 在规定的笔试或口试入场截止时间前无法出示有效的身份证件；
 - 在考试期间的任何环节出示不被接受的身份证件如过期身份证、过期护照、驾驶证等证件；
 - 其它监考人员认为属于身份无法确认的情况。

如监考人员发现有使用伪造、涂改证件及照片参加考试或代替他人参加考试的情况，考生本人及冒名顶替者将在考前或考后取消成绩，作废成绩单，永久取消 IELTS 考试资格，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对情节严重者，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保留向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和使领馆报告处理及追究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无论在考试之前、考试期间或考试之后，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保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权利核实该考生身份：

- 向考生提问以确定一些个人信息
- 要求考生提供其它的身份证明文件
- 向考生收集笔迹及其它可用于身份确认的生物信息
-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包括向各级公安机关核查该考生身份
- 扣发或延发考生成绩单
- 要求考生重考单项或全部考试

如果考生拒绝配合以致其身份不能得到满意确认，该考生将不能参加考试、成绩取消、不予发放/作废成绩单、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并有可能被永久取消 IELTS 考试资格。

考试当天即使考生对其身份确认的决定有异议，主监考官仍有权拒绝考生参加考试。考生可在笔试后第一个周一下午联系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考试部，安排进行一次全面的身份确认。如果考生的身份及证件经确认属实，考生将在指定日期免费重考一次。除此之外，考生不能得到其它任何形式的赔偿。

2. 转考和退考

考生在报名截止日期之前可以登录报名网站办理转考或退考手续。转考需要支付转考费，退考只能得到部分退款。

考生如有特殊情况在报名截止日期之后申请退考，需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提供充分的证明材料并经由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考试部批准。报名截止日期之后不再受理转考申请。

3. 考生照片

考生在笔试入场时须携带一张六个月内的本人照片，在照片背面写上全名及考号。考生在入场时须把该照片交给监考人员。

照片的具体要求如下：

- 彩色肩部以上正面免冠照(需露出双耳)；
- 白色背景；
- 照片尺寸同护照标准照（33mmx48mm）。

考生如果不能按要求如期出示合乎要求的照片，将有可能不被允许参加考试，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

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保留在未通知考生的情况下在考试当天为考生拍照的权利，此照片将用于考生身份确认并打印在考试成绩单上。未能按照要求在考试结束之前完成拍照的考生将无法收到考试成绩单。如果考生拒绝拍照，该考生将不能参加考试，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考生的照片将严格保密，只用于与 IELTS 考试有关的事宜。

4. 报到入场时间

听力/阅读/写作考试：考试当天上午

建议考生于考试当天上午 **8:00** 到考点报到，排队顺序进入笔试教室。

- 晚于 **8:30** 到达笔试教室的考生将被取消参加笔试的资格，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笔试迟到考生有权利选择参加口语考试。

口语考试：笔试前一周至笔试后一周

口语考试可能安排在笔试前一周至笔试后一周的任意一天，但尽量会安排在笔试当天下午或笔试次日全天。建议考生务必于笔试前 2 天登录 IELTS 报名网站“我的状态”页面查询考号和口试时间。

参加口试的考生须于预定口试时间前 30 分钟到达考点报到候考。

- 在口试时间前 15 分钟仍未到达口试教室的考生将有可能被取消参加口试的资格，并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
- 口试时间恕不能按考生的要求进行预定或更改。
- 口试时间如有变化，以考试当天通知为准。

5. 个人物品

考生须携带身份证件、照片和考试确认信至考点。

- **强烈建议考生不要携带除身份证件、照片和考试确认信之外的其它个人物品，尤其是贵重物品前往考点。**
- 考生可以将其携带的违反上述规定的个人物品放置在考试教室以外的指定地点。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和考试中心对考生**放置在考试教室以外指定地点的个人物品不负有保管的责任**，恕不对其损坏或遗失负责。
- 考生必需药品可以带入考试教室

不得带进考试教室的物品包括（并不限于）：



英国大使馆文化教育处

- 自带文具
- 电子设备
- 通讯设备
- 笔记、参考资料
- 食物、饮料
- 其它监考人员认为属于违规的物品。

如果监考人员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检查考生的随身携带物品。在整个考试期间，考生不能取用个人物品。

6. 检查考试安排

考生请于考试之前及早打印确认信，并认真确认确认信上的所有个人信息和考试安排。考试当日在考试开始之前，考生应再次认真核对桌卡信息。

考生如认为考试安排（如考试类型等）有误，请立即向监考人员提出并服从监考人员安排。考试开始后恕不接受任何更改要求。

7. 遵守考场规则

在整个考试过程中，考生必须听从监考人员的安排，服从考场指令。考生必须独立完成各项考试。如考生认为考场内有任何干扰因素或身体情况严重不适，需立即举手通知监考人员。未经监考人员同意，考生不得中途退场、使用洗手间或离开教室。

如确认考生有违规舞弊行为，不听从监考人员指令行为，考生或考生陪同人员对考务人员有言语或肢体冒犯或攻击行为，主监考官无需事先警告即可当场取消考生的考试资格或考后取消考生的考试成绩。此类考生不得转考、退考或退费；行为严重者有可能被永久取消 IELTS 考试资格并被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违规舞弊行为包括（并不限于）：

- 代替或试图代替他人考试；
- 请他人或试图请他人替考；
- 通过或试图通过不正当的手段获取考试信息；
- 以任何形式或媒介复制或试图复制考试材料
- 窃取或试图窃取考试材料；
- 将试题信息带出或试图带出考场；
- 将试题信息透露或试图透露给他人；
- 故意撕毁试卷或答题纸；
- 通过或试图通过不正当手段改变考试成绩
- 扰乱考场秩序或以任何形式干扰其它考生；
- 携带或试图携带违规物品进入考场；
- 提前打开试卷；
- 偷窥他人答案；
- 传字条；
- 交头接耳；
- 交换或互借文具；
- 考试结束时不按要求立即停笔；
- 未经监考人员同意中途退场、使用洗手间或离开教室；
- 其它监考人员认为属于违规或舞弊的情况。

8. 考试成绩单

正常完成考试的考生的成绩单将于笔试后第十个工作日通过 EMS（仅限于国内服务）寄往考生网上报名时提供的通讯地址。请考生务必保证所提供的 EMS 邮寄地址至少在笔试之后一个月内有效。如该地址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发生变化，请考生在笔试后一周内及时联络英国文化协会（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考试部，并提供身份证件复印件以及更改申请。晚于申请时限提出的地址更改申请有可能无法受理。

考生也可以在笔试后第十个工作日从 IELTS 报名网站“我的状态”页面查看考试成绩。考试成绩以最终收到的成绩单为准，网站信息仅供参考。

英国文化协会 (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保留在极特殊情况下延发成绩单或要求考生重考单项或全部考试的权利。

9. 投诉

考生如对考试服务 (考试安排、考场设施、监考人员等) 不满意或认为其权利受到了伤害, **请务必以书面形式于考试当天向主监考官提出投诉**, 考试当日之后恕不接受任何有关考试当日服务的投诉。

10. 免责声明

英国文化协会 (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澳大利亚教育国际开发署和剑桥大学考试委员会将尽其所能提供一贯优质的考试服务。然而, **考试合作方对于由不可抗力原因所造成之任何干扰恕不负责**。若考试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被中断、取消或延误, 或考试结果因以上原因被取消或延误, 考试合作方将竭尽全力尽快恢复正常服务。英国文化协会 (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对此类情况所负之责任仅限于退还考试报名费或在指定日期免费安排重考一次。

考试当天如有必要, 英国文化协会 (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保留在事先未通知考生的情况下, 根据当天实际情况调整笔试顺序或口试时间的权利。

英国文化协会 (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澳大利亚教育国际开发署和剑桥大学考试委员会保留在未事先通知考生的情况下修改《中国地区 IELTS 考生须知》的权利。报名手续完成意味着考生已仔细阅读并同意本《中国地区 IELTS 考生须知》, 本《中国地区 IELTS 考生须知》已对考生产生法律效力。

本《中国地区 IELTS 考生须知》仅供参考, 所有条款均以英文版为准。英国文化协会 (在中国作为英国使/领馆文化教育处开展工作)拥有对本《中国地区 IELTS 考生须知》的一切解释权。